

昆山中大天宝塑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成员名单

建设单位：昆山中大天宝塑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薄膜加工项目

地址：昆山市锦溪镇锦荣路118号厂房1楼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孙奇武	昆山中大天宝塑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14988766
2	王海燕	昆山中大天宝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	15951111137
3	方亚南	苏州长环松山技术有限公司		18952584442
4	刘德君	苏州大学	教授	1303388966
5	李新	苏州科技大学	教授	13815263832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7日组织验收监测单位（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邀请专家二人一起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关于对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昆环建[2019]1924号，2019年8月26日），审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资料，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2月，注册地址位于昆山市锦溪镇锦荣路178号3号厂房1楼。经营范围为纸制品、纸包装材料、不干胶贴标、胶带、塑料薄膜的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

公司于2018年4月备案了[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纸制品生产建设项目（备案号201832058300000965）]；于2019年7月委托山东君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年8月26日，经（昆环建[2019]1924号）文批准，在昆山市锦溪镇锦荣路178号3号厂房1楼建设生产，建成后设计生产能力为年加工薄膜90吨。

公司原有员工14人，扩建项目不增员工，一班制运作，8小时/班制，年工作300天，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7月，公司委托山东君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8月26日取得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昆环建[2019]1924号）。项目于2019年10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开始调试。企业委托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至7月31日对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2020年8月，公司委托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从环评申报至生产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所占比例5%。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昆环建[2019]1924号）批复对应的年加工薄膜90吨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主要设备包括切片机、分条机等36台（套）及冷却塔2台，废

气收集处理设施、固废储存转运措施、隔声减震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报告表相比，实际建设时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设备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市政管网纳入锦溪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气

项目挤出、流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化催化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外低空无组织排放，未收集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切片机、分条机、冷却塔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和减震等降噪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由供应商或外部资源回收单位回收或依照一般固废规定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所统一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7 月 31 日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编号：KHT20-Y06034），在验收监测期间，全公司生产正常、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公司的生活废水均依托现有污水管网。公司的生活废水依托东丰健康仪器（昆山）有限公司厂区现有污水管网，与内其它企业共用污水排放口，无符合要求的单独的取样和监测条件，因此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中，非甲烷总烃两日监测浓度小时均值最大值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限值。

（三）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东丰健康仪器（昆山）有限公司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委托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回收处置，生活垃

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固废零排放。

（五）其他环保措施

环评表及环评批复未要求本项目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经核查，目前在50m距离内无村庄、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气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厂界昼间噪声达到了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因此本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与要求，对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专家组认为：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根据《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提供的2020年7月30日至7月31日的监测数据和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同意该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签到表。

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
2020年9月7日

